

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7,739,680.68元，公司股本总额37,000,000.00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亏损原因

公司2022年上半年净利润为-4,331,952.04元，上年同期净利润为-7,034,622.60元，亏损缩小2,702,670.56元。虽然公司采取了相关措施，亏损幅度相对上年同期收窄，但是由于行业竞争激烈叠加疫情影响，本半年度公司整体依然处于亏损状态，导致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三、措施

（1）继续探索新市场，拓展新业务，增加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在销售收入中所占比重。

（2）合理调配人力资源，加强成本管控。根据经营规模适时调整组织架构，有效降低运行成本。优化资产经营，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和成本管控，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，降低经营成本，最大限度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兴锐科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兴锐科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兴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9日